

美兰区禁毒委员会

美禁毒委〔2015〕12号

关于印发《美兰区公开招聘基层禁毒 专职人员的方案》的通知

区禁毒委各成员单位：

现将《美兰区公开招聘基层禁毒专职人员的方案》印发你们，
望你们贯彻落实，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人员报名应聘。

海口市美兰区禁毒委员会

2015年9月16日

美兰区公开招聘基层禁毒专职人员的方案

为了充实我区基层禁毒工作队伍力量，提升基层禁毒工作水平 and 能力，维护基层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和海口市禁毒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海禁毒委通[2011]12号），结合我区工作实际，经区委常委会研究同意，本着“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公开招聘禁毒专职人员，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本次招聘工作的组织领导，区政府成立美兰区公开招聘基层禁毒专职人员工作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冯 琳（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禁毒委常务副主任）

副组长：李 庚（美兰公安分局局长、区政府副区长、禁毒委副主任）

成 员：李乐平（区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张振儒（区委政法委副书记、综治办主任）

张新超（区纪委副书记、区监察局局长）

彭小艺（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吴 青（区财政局局长）

陈 森（美兰公安分局副局长、区禁毒办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招聘的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区禁毒委，办公室主任由区委政法委副书记、综治办主任张振儒兼任，办公室工作人员从成员单位抽调。整个招聘工作由区纪检监察部门负责跟踪监督。

二、招聘岗位和人数

公开招聘基层禁毒专职工作人员40名。具体分配如下：灵山镇4人、博爱街道4人、演丰镇3人、三江镇3人、大致坡镇3人、海府街道3人、人民街道3人、海甸街道3人、新埠街道3人、白龙街道2人、白沙街道2人、蓝天街道2人、和平南街道2人、禁毒委（办）3人。

三、报名资格、条件及范围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党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身体健康，品行端正，爱岗敬业，具有吃苦耐劳、甘于奉献的思想，无吸毒史，无治安拘留记录，未受过刑事处罚；

2. 海南省户籍；

3. 大专以上文化程度，有一定口头、文字表达能力和组织能力，能熟练操作电脑；

4. 年龄35周岁以下；

5. 对曾经从事过禁毒工作人员、大专法律专业和警校毕业的人员，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6. 现在职的禁毒专管员（与区禁毒委签订协议的禁毒的禁毒专管员），转为此次禁毒专职人员。

三、工资待遇

禁毒专职人员月劳动报酬和待遇按美兰区城市社区网格员工资标准执行。

四、招聘工作程序

(一) 发布招聘公告

由区政法委通过区政府网站和在辖区张贴招聘公告形式向社会发布招聘公告。

公告时间：2015年9月20日至9月30日。

(二) 报名与资格审查

1. 报名时间：2015年10月8日至10月15日；

2. 报名地点：美兰区政府办公大楼 813 室，联系电话：65313630，联系人：严佳丽。

3. 报名所需资料：本人身份证、户口簿、计算机等级证、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招聘禁毒专职人员报名表 2 份；1 寸免冠彩色照片 4 张。

4. 资格审查：对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由区禁毒委负责，审查合格后，统一安排报考人员进行考试。

(三) 考试与聘用

考试由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组成，成绩各占 50%。

1. 笔试：笔试为闭卷考试（写作），满分为 100 分。

2. 面试：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至低分按 1:2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面试为计算机基本操作、公文处理软件等。

3. 计分：总分数=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4. 考务工作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笔试时间、地点见《准考证》。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5. 体检：根据考生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岗位名额 1：1 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体检标准参照国家录用公务员标准执行。报考者体检费用自理。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放弃资格并依次确定替补人员。

6. 聘用：经笔试、面试，体检合格后由区公开招聘社区戒毒（康复）专职人员工作领导小组确定拟聘用人员并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 7 个工作日。对公示期内无异议的，由区禁毒委与其签订劳动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7. 培训：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由区禁毒委组织参加上岗培训，并安排到各镇、街道岗位工作。

五、管理体制

区禁毒专职人员属于合同聘用制性质，由区禁毒委统一管理，区禁毒委负责招聘、辞退、工资发放、指导协调等工作；队伍的日常管理和业务工作由各镇、街道负责。

六、工作职责

1. 做好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接收工作；
2. 做好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情况登记工作；
3. 向社区戒毒人员宣传禁毒的法律法规以及社区戒毒（康复）应遵守的规章制度，进行戒毒知识辅导；
4. 准确掌握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具体情况，制定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帮教计划；

5. 按规定上门家访谈心，了解情况，做好谈话记录；

6. 掌握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行踪，定期或不定期通知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到指定地点接受尿检；

7. 社区戒毒（康复）人员违反社区戒毒（康复）协议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严重违反协议或者又有吸毒行为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

8. 完成镇（街道）禁毒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工作要求

1. 此次招聘工作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各有关单位要相互配合，同心协力，精心组织，确保招聘工作的顺利进行。

2. 招聘工作从2015年9月15至10月30日结束。

3. 各镇的禁毒专职人员的招聘由各镇按照本方案的要求从本镇人员招聘，报区禁毒委审核录用，各街道的禁毒专管人员由区禁毒委统一公开招聘和录用。

4. 本实施方案由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和解释。

附：美兰区公开招聘社区戒毒（康复）专职人员报名表

美兰区公开招聘基层禁毒专职人员报名表

姓 名		性别		政治面貌		一寸近照
户口所在地		民族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计算机水平		
参加工作时间		健康状况		专业技术资格		
联系地址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E-mail					邮 编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现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个 人 简 历						
<p>本人承诺：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依据真实，符合招聘公告的报考条件。如有不实，弄虚作假，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考承诺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p>						
备注						

注意：以上表格内容必须填写齐全。